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临 2020-004

优先股代码：360019 360024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 1 南银优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收入会计政策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预计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一、会计政策变更依据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现行的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新收入准则对于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

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新收入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严格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